

证券简称:天威保变 证券代码:600550 编号:临 2007-019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要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07年4月24日，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威保变”或“公司”）与EMCO LIMITED公司（以下简称“EMCO”，该公司网址：<http://www.emco-india.com>）签署了技术转让协议。

一、技术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技术转让协议，公司将向EMCO转让400kV变压器生产制造技术，协议有效期7年，协议总金额包括许可证使用费200万美元及年销售净额提成。

EMCO应支付总额为200万美元的许可证使用费，按照印度当时适用的相关法律规定，扣除相应的税费并代天威保变履行缴纳税费手续，但目前扣除的税额不超过许可证使用费总额的10%，EMCO应提供给天威保变缴税凭证原件。按如下方式支付：

(a)本协议生效后30日内支付总额的40%；
(b)收到技术文件30日内支付总额的40%；
(c)EMCO的样机成功生产后30日内支付总额的20%。

(以上称为“许可证使用费”)

按照产品净出厂销售价格计算EMCO在协议有效期内生产及销售的产品提成费，按照如下方式支付：

1. 第一年、第二年按照每台产品净出厂销售价格的2%提成；
2. 第三年、第四年按照每台产品净出厂销售价格的2%提成；
3. 第五年至十年按照每台产品净出厂销售价格的1.5%提成。

提成应扣减当时适用的税款，按照印度的相关法律的规定，并于每年12月31日为期限的7年内，在每年3月底印度的财务年终支付。但目前扣除的税额不超过提成的10%，且应向本公司提供相应的缴税证明。

在协议有效期内，天威保变将对EMCO相关技术人员提供设计、制造、试验方面的培训，并在样机试制期间，对EMCO提供现场技术支持。

二、技术转让协议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该技术转让协议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具体如下：

1) 关于技术转让费用200万美元，按照行汇率7.7472元计算，收入折合人民币总额约为1549万元；

2) 成本费用：

(1)按合同要求，许可方在印度将提供120人的技术培训，公司支付出国培训技术人员每日100美元，费用支出12000美元，折合人民币约9万元；
(2)按照现行税法规定，对单位和个人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其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需经省科技主管等部门批准)。

(3)公司变型器技术为无形的，财务上无法确认计量。

3) 据上述测算，估计该项技术转让收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额=(1549-9)×85%≈1309万元。

2. 关于年销售净额提成

本公司生产的年销售净额提成取决于EMCO的市场竞争能力、印度国内市场对本次技术转让产品的需求、市场容量以及EMCO对转让技术的消化吸收能力、企业无法确切估计，预计不会对公司的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三、EMCO简介

EMCO成立于1964年，是一家在印度孟买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注册资本约1亿卢比，该公司主要经营变压器、电缆和电网工程，是印度三大变压器生产厂之一，同时也是印度国内生产变压器产品范围最广的变压器制造商。

EMCO近期有关财务数据如下(卢比对美元的汇率按40.91:1计算)：

单位：万美元

	截至 2006 年 3 月 (经审计)	截至 2007 年 3 月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0147	12124
总销售额	10889	17844
利润总额	694	1442
净利润	466	953

本次技术转让是公司首次向国外进行技术输出，将进一步提升天威保变在国际市场上的影响和声誉。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4月30日

股票代码:600491 股票简称:龙元建设 公告编号:临 2007-10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更正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2007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200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了《2007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因工作人员疏忽，导致披露的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有误。现对《200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披露的表更正如下：

披露股东信息：

§ 1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2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已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0,79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景福证券投资基金	6,569,470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经典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2,278,13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72,308 人民币普通股
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集合类资金信托 2006年第6号	1,946,800 人民币普通股
胡光	949,901 人民币普通股
刘海琴	889,628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邓永锐	649,000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600,068 人民币普通股
胡宝明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特此更正。

若因信息披露错误给投资者及其他市场主体造成了误导或不良影响，公司董事会为此表示深深的歉意。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4月30日

修改为：

股票简称:兴发集团 证券代码:600141 公告编号:临 2007-13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提示性公告

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兴发集团”)在股权转让过程中拟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投资者如果行权，则相当于以每股3.16元的价格卖出攀钢钢钒股票，将造成重大损失，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建议在行权前先向本公司咨询。

受攀枝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攀钢有限”)委托，本公司对“钢钒PGP1”开始行权情况公告如下：

一、最近交易及行权安排

攀钢钢钒股票发行存续期18个月“钢钒PGP1”认沽权证，经分红派息调整后的行权价格为3.16元，行权比例为1:1.535

该权证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为2007年4月24日，已于2007年4月25日起停止交易；同时，该权证的行权日为2007年5月8日(只有一天)。2007年5月8日(行权日)结束后，未行权的“钢钒PGP1”将予以注销。

二、行权损益提示

任何情况下，钢钒PGP1”均有行权的权利，“钢钒PGP1”行权时，投资者证券账户内需同时拥有相应数量的攀钢钢钒股票，发出行权指令，即相当于按照每股3.16元的价格卖出攀钢钢钒股票。

投资者如果选择行权，则相当于以每股3.16元的价格卖出攀钢钢钒股票，其股票每股损益为：3.16-持有的相比例“钢钒PGP1”成本价-行权日攀钢钢钒股票价格(依据上述公式计算后所得数值为正数时即为盈利，负数时为亏损)。此公式仅供投资者参考。

三、行权程序

“钢钒PGP1”如果选择行权，则必须在行权日内进行行权申报，行权申报如下：

证券代码:038001 业务类别:行权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简介

公司股票近期交易异常，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本公司股票将于2007年5月8日停牌一天。

二、公司核实时情况说明

1.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2. 经查询控股股东——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路公司”)得知，环路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长沙市政府决定对所属投资类公司进

行改制并引进战略投资者，环路公司为其中之一。目前尚未有此事进展情况的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声明：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

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

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刊登的为准。

特此公告。

攀枝花新钢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114 股票简称:宁波东劲 公告编号:(临)2007-11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变更暨公司名称变更事宜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名称变更为：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票简称变更为：东睦股份

●公司股票简称变更日期为：2007年5月11日

●公司证券代码不变

●公司办公地址、联系电话及方式不变

一、公司工商登记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已经申请变更工商登记。2007

年3月26日公司获得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重新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注 册 号:企股浙股总字第 001817 号

成 立 期:一九九四年七月十一日

名 称: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址:宁波市江东区江东南路 147 号

法 定 代 表 人:芦德宝

注 册 资 本:19,550 万人民币

二、备查文件

1.宁波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01 股票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07-012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下称“西南证券”)作为本公司2005年度配股的保荐机构，曾委派史金鹏先生、王晖先生作为本公司的保荐代表人。本公司日前接到西南证券函件，因工作变动，史金鹏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2005年度配股的保荐代表人，西南证券另委派马明星先生担任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4月30日

中国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7年4月30日，本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的公告》中，自2007年5月8日起本公司A、B股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

警示特别处理，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本公司股票简称:S*ST 中纺、S*ST 纺 B，现更正为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本公司股票简称:S*ST 中纺、*ST 中纺 B。